ICS 31.020
CCS L 10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 26572—2025
代替 GB/T 26572—2011

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限制使用要求

Requirements for restricted use of hazardous substances in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 products

2025-08-01 发布　　2027-08-01 实施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　发布

目　　次

前言 …… Ⅲ
引言 …… Ⅳ
1　范围 …… 1
2　规范性引用文件 …… 1
3　术语和定义 …… 1
4　电器电子产品分类及有害物质限制使用要求 …… 2
5　限量要求 …… 2
6　标识要求 …… 3
7　标准的实施 …… 6
附录 A（规范性）　电器电子产品中限制使用的有害物质清单及限值 …… 7
附录 B（规范性）　标志图形规格 …… 8
附录 C（资料性）　标志释义及颜色说明 …… 9
参考文献 …… 10

前　言

本文件按照 GB/T 1.1—2020《标准化工作导则　第 1 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的规定起草。

本文件代替 GB/T 26572—2011《电子电气产品中限用物质的限量要求》及其第 1 号修改单，与 GB/T 26572—2011 相比，除结构调整和编辑性改动外，主要技术变化如下：

a) 删除了“限用物质”术语和定义（见 2011 年版的 3.1）；

b) 增加了“有害物质”“环保使用期限”“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限制使用达标管理目录”和“应用例外”4 个术语和定义（见 3.2、3.6、3.7 和 3.8）；

c) 增加了电器电子产品分类及有害物质限制使用要求（见第 4 章）；

d) 增加了标识要求（见第 6 章）；

e) 删除了电子电气产品拆分（见 2011 年版的附录 A）。

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。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。

本文件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提出并归口。

本文件及其所代替文件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：

——2011 年首次发布为 GB/T 26572—2011；

——本次为第一次修订。

如需获取相关技术规范请与以下联系方式获取:

通讯地址: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创运路 8 号

联系电话:18680502391

E-mail: yuanyf@grgtest.com